

科学技术与社会 - 科学技术发展的战略、方针和政策 - 科技成果转化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95/2021_2022__E7_A7_91_E5_AD_A6_E6_8A_80_E6_c25_495467.htm 关于“科技成果”

，似乎目前还没有一个确切的定义。按照字面的意思和我们对科研活动本身的了解，可以认为我们目前所指的主要还是来自科技界的，通过科研在某一学科或技术领域所取得的各类进展和成就。而关于“科技成果转化”，《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第三条中是这样定义的：“是指为提高生产力水平而对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所产生的具有实用价值的科技成果所进行的后续试验、开发、应用、推广直至形成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发展新产业等活动。”按照一般规律，我国目前所面对的来自科研机构的科技成果不但可以是一个固化物品，可以是文字或图表描述，也可以是存在于科研人员头脑中的对自然界有关事物的认识，总之更是一种知识形态而不是具体的物体。这就为科技成果的转化带来了很大的不确定性，因为要转化的似乎不是一个仅需要进一步产业化的产品原型，而是可用于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开发的新科技知识，即仅是有可能结“果”的科技之树，还没有最终形成可直接应用之“果”。的确，科技成果转化不但需要对新科技产品原型的继承、接手，更多的是对新科技知识的学习和应用，是将存在于人脑中的科技知识重新激发出来，用于解决一个应用问题或一个新产品开发的再次创造中。所以，科技成果的转化问题从其实质来讲，更多的是对科技知识的应用问题。科技成果转化的效果如何，不但与科技成果的水平有关，更与我们对科技知识的应用能力有关

。这是与我们对科技成果转化的传统认识有所不同的。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